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8 年 3 月 19 日			
填表人姓名：李玉玲		職稱：編審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7541255#2643		e-mail：yllee2@moeaidb.gov.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p>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p> <p>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p> <p>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壹、計畫名稱	產業創新人才產學接軌推動計畫		
貳、主管機關	經濟部	貳、主管機關	經濟部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v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p>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p>	<p>5+2 產業創新及升級轉型亟需跨領域、軟硬整合、具實作能力之專業工程師及高附加價值人才，而學校科系難以隨產業變化而快速調整，學校培育人才未能及時補充產業所需且欠缺實作能力，造成產業尋才不易，影響產業發展。本計畫將依據行政院「五缺」缺才策略，及「提高低薪族薪資之行動方案」，擴大推動能力鑑定體系，藉以推動產學接軌，提升青年專業能力，促進企業優先聘用及加薪鑑定合格者，充裕產業專業人才，改善青年低薪。</p>	<p>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p>
-------------------------	---	------------------------

<p>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1. 依考選部 106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性別統計，其報考人數為 93,708 人，其中男性占 40.2%，女性占 59.8%；及格人數為 19,011 人，其中男性占 31.9%，女性占 68.1%。</p> <p>2. 依勞動部「105 年職業訓練概況調查」事業單位辦理職業訓練 2,716.8 萬人次，平均每人訓練 4.6 次，平均每人訓練支出為 751 元。其中女性占 50.4%，略高於男性之 49.6%。職業訓練內容以「專門知識及技術訓練」占 42.7%居首，「安全衛生訓練」占 12.8%居次，「銷售及顧客服務訓練」占 7.4%居第三。</p> <p>3. 依經濟部工業局人培計畫性別統計分析，104 年度培訓男性學員以冷凍空調技術服務業及智慧手持裝置、機械產業培訓培訓比例最高，女性學員則以食品、紡織及一般化工(推動粧點美麗新時尚計畫)、智慧財產等產業參與培訓比例最多(超過 50%)。培訓對象仍以大專校院學歷學員為最主，其中男性學員占 36.6%，女性學員占 17.5%。以在職專業人員最多，男性學員占 49.8%，女性學員占 18.3%。</p>	<p>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p>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p>	<p>本案係產業創新人才產學接軌推動計畫，俟執行過程將加強要求執行單位規劃時應強化性別考量，並於成果收集時納入性別統計與分析。</p>	<p>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p>
<p>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聚焦 5+2 產業創新之政策推動方向及人才需求，結合業界、學校能量，建立能力鑑定為核心的教訓考用循環模式，帶動青年投入產業優質工作，協助產業補充所需人才，預計達成以下目標:</p> <p>1.整合推動 34 項產業升級轉型所需人才能力鑑定(至少有 3 項適合女性</p>	

從事)，達成至少 3 萬 6 千人次報考(女性至少占 25%)。
 2.支持 5+2 產業創新及數位經濟發展，每年充裕產業中高階專業人才 5,000 人(女性至少占 25%)。
 3.推動新增 400 家次企業提供 2,000 個優質職缺（無針對特定性別族群），促進菁英加薪 10%以上，提升產業人才價值。
 綜上，將有助於受試(訊)者提升專業，且促進企業以「能力」晉用人才，而非按學歷與性別迷思。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1. 計畫審查作業，其審查委員組成將依「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規定辦理。
 2. 計畫推動過程，包含遴選計畫執行單位、能力鑑定委員會等重要組織，將審慎檢視性別參與情況。

柒、受益對象

1.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案涵蓋之受試考生與受訓人員，係包含各性別、各性傾向、各性別認同之產業專業人才，故受益對象非屬特定性別。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案受益對象並無區別，係包含各性別、各性傾向、各性別認同之考生。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案未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本計畫無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本計畫無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本計畫無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無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計畫無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本計畫無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本計畫無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計畫無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本計畫無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免填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免填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免填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8 年 4 月 9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管（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8 年 2 月 14 日至 108 年 2 月 27 日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王素彎研究員，中華經濟研究院，經濟統計、中小企業、勞動經濟		
10-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已經執行多年，多數性別統計指標已經有具體結果，建議依據過去執行結果，做為未來計畫的性別目標訂定參考。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合宜。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合宜。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建議針對懷孕及哺乳受試者提供安全衛生環境，並盡量朝向性別衡平參與等目標努力。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建議就性別目標擬定考核指標，以作為計畫審查時的評估參考，以積極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本計畫係依據我國 2030 科技願景、5+2 產業創新及數位經濟重點政策，因應產業創新與新興跨域人才需求，新建未來人才策略建言平台，以優化能力鑑定體系運作而進行，對於提升產業新興、跨域之未來人才能力鑑定推動產學接軌，以提升青年就業力，充裕產業所需人才具有極高的助益，建議針對性別目標、性別友善措施及考核機制加以補充後儘速實施。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王素鸞 108.02.24	